

东六地块项目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市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东六地块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六地块项目已由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412-440114-04-01-382804】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 100%。招标人为广州市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东六地块项目监理

2.1.2 工程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 37792.10 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 34808.6 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 2984.04 平方米，总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62653 平方米，拟建总建筑面积 110245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为高层住宅、公共配套、肉菜市场及地下室。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 8100 m²，最大建筑高度约 48m，最大单跨跨度 9m，最高建筑层数不超过 16 层。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道联乡路以西、蔗园路以北（广州花都经济开发区）

2.1.4 建筑安装工程费：建安费约为 111268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招标范围：

本项目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验收及资料移交城建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竣工备案、决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服务。含监理服务期内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详见合同条款。

2.2.3 监理服务期限：期限为三年，暂定自 2025 年 09 月 01 日始，至 2028 年 08 月 31 日止，（实际以委托人要求进场之日起计算）。

2.3 最高投标限价：3,006,389.40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乙级（或以上）级别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

3.2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并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或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注：①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等相关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②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经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企业参加勘察、设计和监理项目的投标，允许经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担任勘察、设计和监理项目管理团队中的相应职务。满足前述内容的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本次投标的，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满足评审的相关证明文件。

3.3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②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或市场监管）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③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详见附件一）。

④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了企业信用档案，且拟担任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监理企业信息录入指引》

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l/gzszyglfwzx/bszy/content/post_8073953.html

⑤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⑥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按投标截止时间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结果进行评审。）

3.4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年 月 日 00时 00分至 2025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5年 月 日 00时 00分至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发布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2.1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2.2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4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月 日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规定：时间为：2025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 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等媒体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雅源中路 18 号 2 楼 304 号

联 系 人：齐伶俐 电话：18202817022

招标代理机构：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2 号粤海大厦 23 楼

联 系 人：杨富娴 电话：020-87651688-112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雅源中路 18 号 2 楼 304 号

联 系 人：吴江涛 电话：19802068447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

监 督 电 话：020-36897092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公益大道 39 号

